证券代码:603189　　证券简称:网达软件　　公告编号:2022-004

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发明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发明专利证书。现将上述专利证书的主要信息公告如下:

序号	证书号	发明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期	专利权人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期限
1	第4901408号	视频图像色彩增强的方法、装置、设备及存储介质	ZL 2020 1 0911211.6	2020年09月02日	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01月25日	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以上发明专利主要应用于网达软件超高清编转码产品中。基于公司多年的视频图像分析和复杂场景下编解码算法研发经验,通过对视频图像的细节纹理特征、图像亮度进行智能调优,有效提升在复杂多场景下的图像视觉效果,从而提升最终用户的视频观看体验。网达软件作为以视频智能化为核心的软件产品及解决方案提供商,将持续探索AI技术在视频相关领域的应用,积极促进行业的智能化转型。

上述发明专利的获得不会对公司近期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但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充分发挥自主知识产权优势,促进技术迭代和产品创新,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日

证券代码:600338　　证券简称:西藏珠峰　　公告编号:2022-017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6400万股股份被司法处置拍卖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进展情况

2022年2月28日,经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查询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股票司法协助执行平台信息,并向控股股东新疆塔城国际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塔城国际")核实,公司于2022年2月8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处置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涉及的塔城国际持有的公司6,400万股股份司法处置拍卖,在处置过程中,因涉及异议审查,故暂缓本次处置,上海金融法院将视情恢复处置,日期另行公告。

二、其他情况说明及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塔城国际持有本公司股份28,684.2552万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38%。本次将被处置拍卖的股份为塔城国际持有的公司6,4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00%。

2、公司将关注本次拍卖的后续进展情况,依法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公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3月1日

证券代码:601231　　证券简称:环旭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2-015
转债代码:113045　　转债简称:环旭转债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概况

2022年2月10日,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向招商银行惠州分行惠州大亚湾支行购买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共计5,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2月12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11)。

该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于2022年2月28日到期赎回,公司本次收回本金5,000万元,并获得理财收益6.59万元,收益符合预期。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结构性存款	366,600	307,700	2,202.29	58,900
2	银行存款	40,000	40,000	330.00	0
合计		406,600	347,700	2,532.29	58,9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54,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2.78	
最近12个月内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46	
目前已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58,900	
尚未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141,100	
总现金管理额度				200,000	

特此公告。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日

证券代码:000606　　证券简称:ST顺利　　公告编号:2022-004

顺利办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收到检察机关《不起诉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顺利办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2日披露了《关于子公司收到检察机关审查起诉阶段委托辩护人/申请法律援助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9),近日,子公司神州易桥(北京)财税科技有限公司收到青海省西宁市人民检察院出具的《不起诉决定书》(宁检刑不诉〔2022〕1号)(以下简称"决定书"),决定书主要内容如下:

本案由青海省公安厅侦查终结,以被不起诉人神州易桥(北京)财税科技有限公司、犯罪嫌疑人彭聪等人涉嫌合同诈骗罪,于2021年8月12日向本院移送起诉。本院受理后,依照刑事诉讼法的有关规定,已告知犯罪嫌疑人、被不起诉人的诉讼代表人依法享有的诉讼权利、有权委托辩护人和认罪认罚可能导致的法律后果,已依法讯问犯罪嫌疑人,听取了辩护人的意见,审阅了全部案件材料,核实了案件事实与证据。

经本院审查并退回补充侦查,本院仍然认为青海省公安厅认定的犯罪事实不清、证据不足,不符合起诉条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第一百七十五条第四款的规定,决定对神州易桥(北京)财税科技有限公司不起诉。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备查文件

西宁市人民检察院《不起诉决定书》(宁检刑不诉〔2022〕1号)。

特此公告。

顺利办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一日

证券代码:000428　　证券简称:华天酒店　　公告编号:2022-015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拟发生变更暨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概述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天酒店")于2021年11月3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拟发生变更暨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99),公司于2021年11月2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湘集团")转发的《湖南省国资委关于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无偿划转有关事项的通知》,公司实际控制人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原则同意将兴湘集团持有的华天酒店32.48%股权无偿划转至湖南省酒店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酒店旅游集团")。

2021年12月25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了《收购报告书摘要》、《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021年12月31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了《收购报告书》、《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华天酒店集团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之法律意见书》、《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酒店旅游集团免于发出要约事宜之法律意见书》、《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之财务顾问报告》。

2022年1月29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拟发生变更暨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

二、进展情况

截至目前,正在积极办理股份过户登记事宜,但暂未完成相关股份过户登记手续。

三、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股份无偿划转事宜正在推进中,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1日

证券代码:002053　　证券简称:云南能投　　公告编号:2022-018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参股公司所提供的委托贷款逾期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2013年11月19日召开的公司董事会2013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2013年11月26日,公司与参股公司勐腊天勐对外经济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勐公司")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签署了《委托贷款合同》,为缓解天勐公司的资金压力,支持其经营业务的拓展,促进其更好发展,在天勐公司按期归还公司前期委托贷款、天勐公司控股股东勐腊县磨歇盐业有限责任公司按股权比例以同等条件向天勐公司提供借款人民币153万元的前提下,公司向天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人民币147万元。委托贷款的期限自2013年11月26日起,至2015年11月24日止;贷款不计利息;手续费由天勐公司承担。委托贷款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天勐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的流动资金。《公司董事会2013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3-054)、《关于向参股公司勐腊天勐对外经济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55)详见2013年11月21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该项委托贷款已逾期,2015年11月26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向参股公司所提供的委托贷款逾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58)。

受市场竞争激烈等因素影响,天勐公司在老挝投资的制盐生产装置基本处于停产状态,资金周转困难,公司预计短期内难以收回该委托贷款,2015年11月该项委托贷款到期后公司将其转入其他应收款并采取措施积极追偿,同时自2015年起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账龄自2013年11月委托贷款发放日起算,截至2018年9月上述委托贷款款项已全部计提了坏账准备。

公司持续开展上述委托贷款催收工作,天勐公司确认上述委托贷款债权事项属实,但由于天勐公司在老挝投资的制盐生产装置因市场竞争激烈等原因长期处于停产状态,资金状况日趋恶劣,截至目前天勐公司仍无力偿还该项委托贷款及其他股东按股权比例以同等条件向其提供的借款。鉴于天勐公司的实际情况和现实的经营困境,公司积极与天勐公司其他股东等相关方就天勐公司开展债转股、资产重整、股权转让或清算等方案开展沟通,均未能达成一致。为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公司将继续采取一切措施积极追偿。有关该事项进展,公司将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603648　　证券简称:畅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1

上海畅联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减持计划披露日,东航金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东航金控")持有上海畅联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5,253,636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43%,上述股份全部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该部分股份已于2018年9月13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东航金控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即2022年3月4日至2022年9月3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拟减持不超过5,253,636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43%。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公司股票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若上述减持计划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拟减持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东航金控有限责任公司	5%以下股东	5,253,636	1.43%	IPO前取得:5,253,636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股东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东航金控有限责任公司	520,000	0.14%	2021/2/23 ~ 2021/8/20	8.60-9.14	2021/1/26
东航金控有限责任公司	6,526,600	1.77%	2021/8/27 ~ 2022/2/25	8.01-9.34	2021/8/24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东航金控有限责任公司	不超过:5,253,636股	不超过:1.43%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5,253,636股	2022/3/4 ~ 2022/9/3	按市场价格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	自身资金需要

注:东航金控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公司股票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 √否

(二)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是 □否

一、关于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东航金控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下,东航金控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

二、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在承诺的锁定期内,持续持有公司股份。

2、在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每年减持的股票数量不超过上年末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25%,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以相应调整后的价格、股本为基数。

3、减持股份行为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并严格履行相关承诺;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拟减持公司股份的,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并予以公告,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东航金控将根据自身的资金需求、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及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本次减持股份计划不存在违反《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情况。

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期间,相关股东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畅联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日

证券代码:603697　　证券简称:有友食品　　公告编号:2022-007

有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2月2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重庆市璧山区璧泉街道剑山路130号有友食品重庆制造有限公司 4 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15,790,51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9.824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长鹿有忠先生主持。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刘渝灿先生出席会议;副总经理鹿游先生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5,769,514	99.9902	21,000	0.0098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5,781,914	99.9960	8,600	0.0040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	7,883,715	99.7343	21,000	0.2657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根据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均获得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与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重庆)律师事务所

律师:程璐 吴志林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审议事项和会议表决程序、会议表决结果等事项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有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1日

证券代码:603697　　证券简称:有友食品　　公告编号:2022-008

有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有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2月28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2月23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陈鹏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同意选举陈鹏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有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3月1日

证券代码:002369　　证券简称:卓翼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9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2月28日,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翼科技"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在公司六楼第一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22年2月24日以专人送达、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本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陈新民先生召集并主持,与会董事以书面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依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李小雄先生辞去公司非独立董事职务,经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对董事候选人资格审查后,公司董事会拟提名李兴舫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第五届董事会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3月1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为优化公司经营管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兴舫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负责公司行政服务中心日常运营管理工作,任期自聘任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2022年3月16日(星期三)下午15:30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西丽平山民企科技工业园5栋六楼第一会议室;股权登记日:2022年3月10日(星期四)。

表决情况: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由董事会以公告形式发出。

《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刊登于2022年3月1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一日

附件:简历

李兴舫先生,中国国籍,男,1969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毕业于华中师范大学。曾任职于仙桃市沔城高级中学、广州市真光中学。2015年1月加入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1月至2021年9月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李兴舫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李兴舫先生与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资格和条件。

证券代码:002369　　证券简称:卓翼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0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辞职暨补选非独立董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辞职情况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非独立董事李小雄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

李小雄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李小雄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上述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截至本公告日,李小雄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应履行而尚未履行或仍在履行中的承诺事项。

在此,公司及董事会对李小雄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非独立董事情况

2022年2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根据董事会的推荐,并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李兴舫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李兴舫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详见2022年3月1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李兴舫先生当选公司非独立董事后,不会导致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三、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2022年2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根据总经理的推荐,并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李兴舫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李兴舫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详见2022年3月1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一日

附件:1、李兴舫先生简历

李兴舫先生,中国国籍,男,1969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毕业于华中师范大学。曾任职于仙桃市沔城高级中学、广州市真光中学。2015年1月加入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1月至2021年9月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李兴舫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李兴舫先生与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资格和条件。

证券代码:002369　　证券简称:卓翼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1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是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根据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司将于2022年3月16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2年3月16日(星期三)下午15:3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2年3月16日,其中:

(1)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3月16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3月16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同一有表决权股份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2年3月10日(星期四)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22年3月10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本通知附件),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西丽平山民企科技工业园5栋六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由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议案内容明确并在法定期限内公告。

(一)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非累积投票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上述议案需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 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 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进行登记。("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 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法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 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上述材料除注明复印件外均要求为原件,对不符合要求的材料须于表决前补 交完整。

(2)登记办法:

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到公司证券部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在 2022年3月15日17:00 之前送达公司证券部,并请进行电话确认,但不接受电话登记。来信请寄: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编 518055(信封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2、现场会议登记时间:2022年3月14日至2022年3月15日之间,每个工作日的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30。

3、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西丽平山民企科技工业园5栋六楼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4、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朱红强(董事会秘书)、张富涵(证券事务代表)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755-26986749

传真号码:0755-26986712

电子邮箱:message@zowee.com.cn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平山民企科技工业园5栋六楼

邮政编码:518055

5、其他事项:

(1)会期半天,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者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2)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会议当天现场登记,出席会议的股东需出示登记方式中所列明的文件。

(3)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场办理参会手续。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3、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特此通知。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一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369。

2、投票简称:"卓翼投票"。

3、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表二: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非累积投票的所有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非累积投票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3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2月23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委托人)现持有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翼科技")股份股,占卓翼科技股本总额的%。兹授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22年3月16日召开的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代为行使会议表决权,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次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授权受托人表决事项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指一次性对非累积投票的所有议案进行表决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00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特别说明事项: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请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填投票数,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事项明确表决意见,被委托人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请明确:

可以□　　　　不可以□

委托人(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22年　月　日

证券简称:劲嘉股份　　证券代码:002191　　公告编号:2022-022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2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2年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2月21日以专人送达或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给各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22年2月28日在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科技中二路劲嘉科技大厦19层董事会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董事龙隆、曹峥、王艳梅、谢兰军以通讯方式表决),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乔鲁予主持,出席会议的董事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提出综合授信人民币3.5亿元,授信期限为一年,授信方式为信用,贷款利率为同期市场利率(具体以银行批复为准)。

同意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提出综合授信人民币3亿元,授信期限为一年,授信方式为信用,贷款利率为同期市场利率(具体以银行批复为准)。

为了便于提高工作效率,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经审计最近一期总资产值的30%额度范围内(按照十二个月累计计算,已履行相关义务的,不再纳入相关的累计计算范围),办理上述授信合同项下贷款合同的签署及其他相关事宜,超过该额度时需重新履行审批程序。

特此公告。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一日

证券简称:劲嘉股份　　证券代码:002191　　公告编号:2022-023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事项履行的程序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1年9月10日、2021年9月22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2021年第十二次会议、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的议案》,同意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前海劲嘉供应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劲嘉供应链")在60,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内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同意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劲嘉新型智能包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能包装")在60,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内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11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的《关于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的公告》。

二、本次担保事项的进展情况

由于经营需要,劲嘉供应链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5,000万元,授信方式为信用,贷款利率为同期市场利率(具体以银行批复为准),公司将为劲嘉供应链该笔银行综合授信事项提供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期限自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之日起一年内。

由于生产经营需要,智能包装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10,000万元,授信方式为信用,贷款利率为同期市场利率(具体以银行批复为准),公司将为智能包装该笔银行综合授信事项提供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期限自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之日起一年内。

以上担保事项在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担保事项没有反担保,公司不存在对外逾期担保的情形。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深圳前海劲嘉供应链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6年1月18日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乔鲁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599399292W

公司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主要经营范围:供应链管理;包装材料、印刷材料及激光镭射新材料的销售;无线射频标签、高新材料包装产品的销售;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在网上从事商贸活动(不含限制项目);国内、国际货运代理;互联网企业与传统制造企业的信息平台系统集成及相关技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经济信息咨询(以上均不含限制项目)。(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农副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食品经营;互联网平台。(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与公司的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1年12月31日,被担保人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被担保人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负债总额	负债率
劲嘉供应链	45,916.11	15,608.61	42,738.31	3,202.40	30,307.50	66.01%

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深圳劲嘉新型智能包装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5年6月15日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黄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427460051

公司住所: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燕川社区燕山大道6-6号101

主要经营范围:智能包装制品、包装材料、包装机械、环保生态系统包装制品的技术开发与销售;无线射频标签、高新材料包装产品的研发设计与销售;个性化定制的私人和商务产品包装的设计与销售;智能化包装制品、包装材料的防伪技术开发;提供智能配送、智能包装、智能装卸以及智能信息的获取、加工和处理一体化解决方案的设计;提供创新创意包装的整体解决方案设计;互联网云印刷技术、软件技术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服务;互联网电商行业信息化系统和方案的技术咨询、设计;互联网企业与传统制造企业的信息平台的系统集成服务和技术咨询;经营电子商务(涉及前置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性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房屋租赁;物业管理;机械设备租赁。(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禁止和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智能包装制品、包装材料、包装机械、环保生态系统包装制品的生产;无线射频标签、高新材料包装产品的生产;个性化定制的私人和商务产品包装的生产;出版物、包装装潢印刷品和其他印刷品的印刷;从事广告业务;酒类的批发与销售;电子烟、电子雾化器设备、电子元器件、电子产品、数码配件的生产与销售;新型烟草制品器具(不含烟草制品)的生产与销售。

与公司的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1年12月31日,被担保人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被担保人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负债总额	负债率
智能包装	65,819.81	27,629.60	147,695.87	10,048.42	38,190.22	58.02%

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担保事项尚未签署具体的担保协议,公司授权相关人员与银行签订相关担保协议,具体内容由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及银行共同协商确定。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194,500万元;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为10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3.47%。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或者涉及诉讼的担保,未发生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1年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2021年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一日

证券简称:劲嘉股份　　证券代码:002191　　公告编号:2022-024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经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劲嘉股份")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劲嘉新产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劲嘉新产业科技")与深圳小飞匣现代物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小飞匣")、深圳市乾通实业有限公司、待设立的员工持股平台合伙企业(以下简称"合伙企业")签署《合资协议》,共同以货币形式出资合计2,000万元人民币设立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名称为深圳云普飞匣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注册登记为准,以下简称"云普飞匣"或"控股子公司")。

(二)对外投资的审批程序

本次投资已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合资协议》尚未完成签署工作,最终协议内容以最终各方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公司将根据交易事项进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1、深圳劲嘉新产业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乔鲁予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7年2月23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ECQT0XC

股东情况: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100%

经营范围: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总部管理;创业空间服务;国内贸易代理;销售代理;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电子产品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合成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元器件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2、深圳小飞匣现代物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怀德社区翠岗工业三区10栋301

法定代表人:汤斌斌

注册资本:1,666.6667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6年9月30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DM43241

股东情况:汤斌斌持股比例为37.4583%;周筠持股比例为24.9723%;深圳匣客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比例为14.5000%;深圳匣之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比例为13.0694%;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梅花扬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比例为10.0000%

经营范围:国际货运代理;国内货运代理;其他未列明运输代理业务(不含须经许可审批的事项);供应链管理及物流信息服务;经营电子商务;从事广告业务;物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与销售;通信设备、电子产品的销售;企业形象策划;经济信息咨询;供应链专用电脑软件的技术开发;数据库及计算机网络服务;自有物业租赁(不含融资租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以上各项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业务简介:小飞匣是全球首家集"物流仓配+互联网+供应链服务"为一体的电子烟综合服务平台,创始团队深耕电子烟行业15年,拥有深厚的国际物流背景,汇集全球物流仓配资源,服务国内外电子烟工厂品牌超千家,业务覆盖全球206个国家,总运输电子烟超过2,743万吨。

3、深圳市乾通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所:深圳市宝安区新湖路尚都花园1栋商场四楼4H37

法定代表人:黄国平

注册资本:5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7年7月14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EMCCY6K

股东情况:深圳市海格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95%;黄国平持股比例5%

经营范围: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禁止和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

4、员工持股平台合伙企业(拟设立)

公司名称:尚待拟定

公司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尚待拟定

执行事务合伙人:尚待拟定

经营范围:尚待拟定

员工持股平台合伙企业基本情况为拟定信息,以当地登记机构最终核准或备案为准。

以上投资主体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拟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云普飞匣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燕山大道6-6号6#厂房

法定代表人:由设立的控股子公司董事长担任

出资方式:按照相关股权比例以货币资金形式出资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深圳劲嘉新产业科技有限公司	1,100	货币	55%
深圳小飞匣现代物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00	货币	20%
深圳市乾通实业有限公司	200	货币	10%
员工持股平台合伙企业(拟设立)	300	货币	15%
总计	2,000	-	100%

经营范围: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电动牙刷、智能穿戴、电子雾化器、电脑及手机周边配套产品、电子产品、通讯产品的简单加工及销售;信息咨询与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印刷品及包装的销售;国际货运代理;国内货运代理;其他未列明运输代理业务(不含须经许可审批的事项);供应链管理及物流信息服务;经营电子商务;从事广告业务;物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与销售;企业形象策划;经济信息咨询;供应链专用电脑软件的技术开发;数据库及计算机网络服务;自有物业租赁(不含融资租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以上各项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控股子公司治理:设立股东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设立董事会,由3人组成,其中劲嘉新产业科技推荐2名,小飞匣推荐1名,设董事长1名,由劲嘉新产业科技推荐;不设立监事会,设监事1名,由劲嘉新产业科技推荐,法定代表人由董事长担任,总经理由小飞匣推荐。

以上内容为拟定信息,以当地登记机构最终核准或备案为准。

四、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目的及影响和可能存在的风险

公司不断探索、实践新型烟草产业的整体战略规划布局,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挖掘客户需求及延伸产业链上下游业务,持续拓展新型烟草产业。

2021年3月,公司设立控股子公司深圳云普星河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普星河"),为电子烟等消费类品牌客户提供产品加工和装配、供应链管理、仓储物流、终端配送、进出口报关、数据管理等供应链服务,目前已积累了良好的客户资源与市场口碑。

根据《电子烟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国务院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对电子烟进出口贸易相关事项进行监督管理,预计国内电子烟品牌的出海将往更加合规的方向发展。为了把握发展趋势,向积累及沉淀的客户提供更加全面的服务,劲嘉新产业科技与合作方合资设立云普飞匣,各方将整合各自客户资源、渠道资源、物流资质等,为电子烟品牌客户提供物料管理、国际专线物流、贸易关务、国内外仓储管理等一体化物流解决方案,实现与公司的印刷包装业务、云普星河供应链业务的衔接协同,形成精细化运营的闭环,有利于运营效率的大幅提升和拓展更多优质客户。本次对外投资引入员工持股平台,主要目的为建立、健全云普飞匣的长效激励机制,充分整合行业资源,调动经营管理团队和核心骨干员工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有利于云普飞匣获得长效发展。

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整体战略的布局和发展要求,将进一步扩大公司的业务辐射范围,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能力,持续加强经营能力,对公司推动新型烟草全产业链布局有着积极作用。

(二)可能存在的风险

控股子公司设立后可能受国内外的宏观经济环境、贸易景气度、新型烟草市场及行业政策变化等综合因素的影响,公司和云普飞匣的其他股东方将通过密切关注政策及市场动态、加强规范运作、优化业务流程、强化团队建设等措施,积极防范和应对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其他

公司将会对控股子公司设立的工商登记结果及后续相关事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一日